

证券代码：837117

证券简称：华新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军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3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202,153,558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。本届董事会提名张军、刘剑锋、王建明、林耀武、张喜林、张玉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经核查，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一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仍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2,153,55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与原审计机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经友

好协商，决定不再聘请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。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为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公司经综合评估后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全面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2,153,5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本届监事会提名沙初犊、巴雅尔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经核查，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一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，仍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2,153,5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3 日